

淮北师范大学文件

校教字〔2016〕90号

关于印发《淮北师范大学创新创业教育实施 方案》的通知

各单位：

现将《淮北师范大学创新创业教育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淮北师范大学

2016年12月28日

淮北师范大学创新创业教育实施方案

为了贯彻落实“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国家发展战略，加强我校创新创业教育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建设，深化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强化学生创新精神和创业能力，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15〕36号）、《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实施意见》（皖政办〔2016〕6号）等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将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作为推进教育教学综合改革的突破口，树立先进的创新创业教育理念，以提升学生的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和创业能力为核心，以改革人才培养模式和课程体系为重点，将创新创业教育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全面提高学生创新创业能力和人才培养质量。

二、基本原则

1、确立“协调创新、面向全体、基于专业、分类教学、强化实践、多元融合、全程育人”的创新创业与专业教育一体化的教育理念，使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成为人才培养质量的重要指标。

2、优化创新创业课程设置，构建立体多维的创新创业教育课程体系；与专业教育相融合，强化实践导向，提高学生的创新能力。

3、整合校内外、全社会的创新创业教育资源，建立一支专兼结合的创新创业师资队伍；统筹规划，开放共建，营造支持创新创业教育的优良实践平台和环境生态。

三、目标

1、以创新教育为基础，以创业教育为载体，将创新教育与创业教育结合起来作为一个整体推进，形成具有鲜明特色的创新创业教育体系，从而全面提升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使学生具备从事创业实践所必须的知识、能力及心理品质，成为高素质创新创业型人才。

2、实现从应试教育向素质教育的转变，从以教师为中心的教育向以学生为本的教育转变，从以知识为中心的教育向以能力为本的教育转变，最终实现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的根本转变。

3、构建创新创业教育管理平台、课程平台和实践平台，培育创新创业教育专兼职结合的师资队伍，创造有利于创新创业人才成长的教学与实践条件及环境。

4、对具有创新创业意愿与潜质的群体进行专门培养，促进创新创业成果的涌现和创新创业人才的快速成长。

5、培养创新精神与创业技能，使大学生不仅成为求职者，

而且成为工作岗位的创造者和职业的创造者，促进学校就业工作的开展，为学生今后的职业生涯创造一个良好的开端。

四、措施

1、构建创新创业教育课程平台

(1) 面向全体学生开设创新创业教育必修课程，使学生初步了解创新创业的基本知识、途径和一般规律，培养学生创新创业的意识。

(2) 完善人才培养方案，积极探索创新创业课程与专业课程体系融合途径，使通识课程、专业课程、创新创业课程等既要自成体系，又要相互融合，形成多元一体的课程体系。

(3) 在部分应用型专业将系统的创新创业教育课程（包括实践环节）纳入专业课程。根据专业性质的不同，可以侧重于创新教育，也可以侧重于创业教育。在工科类专业强化创新教育，培育创新成果，促进成果转化，推动以专业创新成果为基础的创业实践；在经管类专业中鼓励学生以创新的理念和现代化的管理方法创办企业，并为学生创办企业创造有利条件。鼓励开展跨学科、跨专业的创新创业活动。

(4) 强化实验教学，在实验教学环节加大经费投入，除保证常规的基础性、验证性、演示性实验外，积极创造条件，加大综合性、设计性、创新性实验的开出率。

2、构建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平台

(1) 推进教学与科研相结合，强化大学生的科研能力培

养，在有条件的专业的，把学生科研训练纳入专业培养计划，设立相应学分，提供实验室开放环境，指导学生参与创新科研训练，吸引大学生参与教师的科研工作。依托专业、学科、实验室或实训平台，继续推动以科研项目为载体的国家级、省级和校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通过科研训练，增强学生的专业素质，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同时将科研成果进行转化，达到创业实践的目的。

(2) 以学院为单位，依托实验中心、工程中心、校内外产学研实践基地等实践平台构建创新创业教育实训基地。通过开放实验室，为相关专业学生进行各类科研开发、完成实践创新训练计划项目提供必要条件。建立以大学生科技实践创新为主体的校级创新创业教育实训基地，为已经接受系统的创新创业课程教育的学生提供专业化、个性化的创新创业指导，并为项目启动提供适当资助。

(3) 加快建设大学生创业孵化基地、小微企业创业基地、大学生科技成果孵化与科技创业实习基地等，有计划地选拔部分优秀创业项目进行培育孵化，逐步建立创新成果转化成为创业项目的对接渠道。为学生进一步研发提供资金和政策支持，为企业创办和运行提供融资服务，通过提供法律、税务、财务及其它的服务帮助初创企业规避创业风险，通过真实的创业活动，使创业学生的潜能得到进一步的开发。

(4) 充分发挥第二课堂教育的作用，由教务处、学工处、

团委等部门组织举办或承办各类科技创新、创意设计、创业计划大赛等专题竞赛，积极鼓励学生参与科技小制作、小发明、科研课题、社会调查、社会实践等创新创业实践活动。通过第二课堂多样化的创新创业实践活动，实现不同专业、不同年级学生的自由交流，在全校形成浓郁的创新创业文化氛围。

(5) 鼓励并支持学生积极参加各级各类学科竞赛，鼓励学生跨校、跨年级、跨学科、跨专业组建参赛队伍，发挥群体智慧，并安排导师做好指导。整合校内竞赛资源，建立学院、学校、校外等多维度竞赛服务体系。通过竞赛让学生与校内外优秀人员交流切磋，不断完善项目和团队，培养创新创业能力，催生优秀项目和成果。

(6) 加大对专业实习、实训工厂的投入力度，加强同企事业单位的合作，积极创造条件开发新的实习和实践基地。支持学院开展与校外实践、实训教育基地进行学分互认、师资互训等深层次联合培养，全面提高学生实践能力。

3、建立一支专兼结合的创新创业师资队伍

积极培育和形成完善的创新创业师资培养服务机制，为创新创业队伍建设营造良好和宽松的发展环境。坚持全员参加、专兼结合，配强创新创业教育教师队伍。明确全体教师创新创业教育责任，将提高教师创新创业教育的意识和能力作为岗前培训、教学培训、骨干研修的重要内容。

立足本校，选拔部分教师专门从事创新创业教育，并有计划地开展培训和交流，及时更新专业知识和教学技能。同时，支持优秀中青年教师参加创新创业方面的学习和深造，鼓励教师深入企业亲身感受企业的管理、运作、发展，参与社会实践活动，提高创业实践能力，丰富实践经验。支持教师以对外技术转让、合作转化、作价入股、自主创业等形式将科技成果产业化，鼓励教师带领学生共同创新创业。

加强与产业界的合作，积极聘请政府官员、企业家、创业成功人士或有过创业挫折的人士、技术专家、公司管理人员及各类专家学者（包括科研类、经管类及法律类等）作为兼职创新创业教师，实现社会与学校创新创业教育资源的高效整合。

三、组织与保障

（一）组织

1、成立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领导小组，统筹协调创新创业教育

学校成立由党委书记、校长任组长，分管校领导任副组长，有关部门负责人参加的创新创业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建立由学校领导牵头，各相关部门齐抓共管的创新创业教育工作机制。成立创新创业教育专家委员会，开展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的研究、咨询、指导和服务。成立创新创业教育学院，负责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课程建设、实践平台建设、实践活

动、创业活动等的指导工作。

2、加强学院对创新创业教育工作的组织领导

各学院要加强对创新创业教育工作重要性的认识，成立创新创业教育工作小组，由党委、行政、团委、系主任及部分老师组成。聘请创业成功的校友、企业管理者、有关专家担任学生的创业导师，为本学院学生提供创业项目咨询、策划、指导，开展创业活动跟踪服务，为学生的创新创业活动提供强有力的支持。

（二）保障

1、建立创新创业教育激励机制

（1）完善教师参与创新创业教育工作的激励机制。鼓励教师指导学生开发新产品、举办创新创业报告会、指导扶持大学生创业实践等。对有利于提高大学生创新创业能力的工作，列为教学计划的课程组成部分，计入教学工作量。鼓励教师兼职担任创新创业教育指导教师，并给予相应待遇。

（2）完善创新创业奖励制度。将学生创新创业教育绩效纳入各学院、各单位考核指标体系，加强创新创业教育效果评估。对在创新创业教育中表现突出的教师和学生予以奖励，开展大学生创新创业优秀指导教师及大学生创新创业工作先进单位等评选表彰活动，发挥优秀典型的示范引领工作，营造良好氛围。

（3）争取各级政府有关创新创业的优惠政策。充分利用

创新创业教育的现有资源，积极申报其他项目，争取更多的经费支持；与地方有关单位开展紧密合作，积极推进创新创业教育的成果转化和社会资源配置的有机结合，对我校创新创业教育工作提供有力的政策与外部支持，并逐步形成学校与地方互动的创新创业人才培养体系。

2、改革教学和学籍管理制度

(1) 设置创新创业奖励学分，探索建立创新创业学分积累与转换制度，将学生开展创新实验、发表论文、获得专利和自主创业等情况折算为学分，可转换为“创新创业选修课学分”、“素质拓展课程学分”或专业选修课学分。

(2) 学生参与创新创业实践并获得奖励或发明专利的，经学校认定转专业更能发挥学生专长的，学生可申请转专业。

(3) 学生参与省级以上创新创业大赛并获得三等奖以上的，经学校认定可转换为“创新创业选修课学分”。

(4) 探索个性化培养教学管理制度，推行休学创新创业，改革学生学业考核评价办法。

3、加大扶持力度，建立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基金

不断加大对创新创业教育的投入，将创新创业教育所需经费纳入学校年度预算，为创新创业教育稳步、持续开展提供物质上的保障。同时，通过学校投入、社会捐助、个人支持等渠道，建立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基金，用于支持学生创

新创业实践，扶持重点项目，给大学生提供科研训练机会，对大学生创业团队进行帮扶。

淮北师范大学办公室

2016年12月28日制发

(此件主动公开)